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07 月 25 日通过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各位监事送出。

2、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08 月 01 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汇庆路 412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 3 名。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晓峰先生召集并主持。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武汉康录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权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收购武汉康录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录生物”）82.00%的事项，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产业布局，助力公司开拓分子病理细分技术领域，对公司长远发展具有战略协同性。在公司首次收购康录生物 72.8630%股份完成后，康录生物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本次交易事项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结论为

定价依据，交易事项遵循市场化原则，交易定价公允，表决程序符合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交易事项。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署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 年 08 月 04 日